

這點台灣人要到什麼時候才想得通？我們的公共場所、政府機構建築到處揭示的禮運大同篇的美麗書法，又難道只是「記在壁上的」？

劉毓秀 2003年9月於台北

劉毓秀

前言：

從父權國家到媽媽政府

兩年前，兼跨學院門牆內外的婦運團體「女性學學會」，出版了該團體的第一本婦運說帖《台灣婦女處境白皮書：1995年》。該書坦白呈現台灣婦女的處境，指出我國憲法所規定的各項人民權利，包括人身自由、居住遷徙之自由、工作權、財產權、應考試服公職之權等等，在女性身上都不受保障。該書於結論「男女共治共享的國家藍圖」中，嘗試勾勒男女平等的新社會、新國家藍圖，揭櫫台灣婦運的一項新方向與新理想：台灣未來婦運所追求的，是女人、男人與整體社會的三贏。我們的著眼點不再單單是女性所受的壓迫；我們更願意強調的是女性的能力，以及女性觀點的重要性。從兼融兩性觀點出發，我們指出，為了邁向女人、男人、社會三贏的新國家，我們應該採取四方面的措施：

一、將國家最根本目標定位為「照顧人民生活」，並依此定位而調整國家架構，包括政府組織、預算架構、國土規劃等，以便落實對人民生活的充分照顧。

二、立即全面推行男女共掌決策權，以免女性所負責的人生面向受到結構性的輕忽，以致廢政百出。男女共治將可使女性所負責的教育、生活品質以及與身體、家庭、社區相關的種種事務，得到應有的重視與務實的處理。

三、設置有充分預算與員額的兩性平等專責機構，以便我們這個根深蒂固地重男輕女、卻又自以為很尊重女性的社會，能找到清晰的方向，和充沛的動力，邁向貨真價實的兩性平等。

四、我們不要現行父權資本主義模式的救助性、殘補性

福利，而要一步步建立一個參與式民主制度（participatory democracy）下的普及性、全民性福利國家，將照顧人民界定為國家的工作，追求所有人民的參與、互助與自立。

總而言之，我們認為，要做到男女平等，必得做到全民平等。如果幼弱、殘障、老病人口被視為女人的共生體，被從壯年男性的生活世界——即「公領域」——劃分開來，打入權利不受保障的「私領域」中，則女人必定和這些人一起淪入弱勢、依附者、次等人的角色。婦運若要使女人脫離從屬者的角色，則必須一併解除女人身上所背負的依賴者們的依賴地位，否則女人一定為後者所拖累，無法翻身。也就是說，婦運必須致力於消除公領域／私領域、正義／照護、權利／關愛的二分，消除當今掌權的壯年男性跟其餘人口之間的種種界線，以便使決策和財富、權力的分配不致侷限於壯年男性觀點。

也就是說，台灣婦運將要走迥異於英美、德法的路線。台灣婦運既不要一味強調女人應在現有的男性領域力爭上游，也不要走另一個方向，強調女性在私領域中的照顧者之職應受國家全力保障。我們認清，前述兩條路線都是現有框架下的產物，只會讓個別的和集體的女性被分裂在不相容的兩個領域之間。我們要追求的是現有公領域和私領域、男性世界和女性世界的融合，或其間資源、權力的再分配。台灣婦運為了消除對女性的歧視，乾脆撿一個最大的擔子挑，也就是直接致力於國家、社會架構的重新調整。

以上的說法並不至於流為癡人說夢，因為新時代亟需前述的

調整。人倫結構上的危機和人口統計上的危機，包括離婚率驟增、家庭結構驟變、出生率急降、人口急速高齡化、過多的人口使地球資源快速消耗……等等因素，在在使得當今世界各國必須認真考慮調整相關的政策。

因此，當前年年底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婦女科邀請女學會就老年女性問題舉辦一場研討會時，我們便欣然答應了。其後，由於考慮到台灣婦運的進程，與台灣社會的進程，我們主張應先分析並界定國家和整體照顧工作之間的關係，如此才能使研討會對當前的台灣婦運和台灣社會發揮像槓桿作用一般的效力，因此，我們建議將研討會總標題訂為「女性、國家、照顧工作」。社會局婦女科雖然表示台北市是地方政府，談論「國家」恐怕層次太高，但也接受了我們的主張。

其後整整半年的時間，我們為這場研討會投注了巨大的心力。從一開始，我們就將這場研討會設定了清晰的目標：我們要打破過去將照顧者（女人）和被照顧者一併關入「私領域」，使其隱形化的論述與做法，而從整體女性的觀點，重新發掘、分析、詮釋照顧工作，並思考用國家資源、政策、制度解決照顧問題的可能性。我們組成工作小組，包括專治福利政策的呂寶靜教授、殘障問題專家周月清教授、研究安養問題的胡幼慧教授、婦女與兒童福利專家王淑英教授、研究女性勞動與就業的劉梅君教授與張晉芬教授，以及從事女性主義理論研究的筆者本人，以上七人負責寫作研討會的七篇論文，此外，女學會的理事長林芳玫教授、福利理論學者傅立葉教授、台北市社會局長秘書林世嘉女士也加入工作小組。後來，我們又增加三位夥伴，她們是當時甫回國的

英國薩色克斯(Sussex)大學發展研究院研究員賴幸媛女士、東海大學社會研究所博士班研究生黃玟娟女士、政治大學社會研究所碩士陳景寧女士。工作小組的成員們在研討會之前的半年間，除了進行個別論文的寫作之外，也定期聚會，針對論文的資料、架構、觀點進行討論，交換資訊與意見。

對工作小組的許多成員而言，研討會的整個過程，尤其是小組討論會，是難忘的經驗。照顧工作跟女性生活、經濟、心理的糾結，深刻的程度超乎我們原先的想像，其間的細節往往令我們深深詫異與慨嘆，對整個現象全貌的了解——尤其是現象與制度之間的關聯——則引發我們的深思。我們發現，現行制度和習俗之下的照顧工作，以「愛」的名義束縛著眾多女人，令她們成為做牛做馬的奴工。其中的點滴與梗概，鋪陳為研討會的一篇篇論文。譬如，劉梅君的訪談透露照顧者的不堪處境：「我無微不至的照顧被視為理所當然，甚至有時我想有一點自己的時間處理自己的事情也不被允許」。周月清的論文指出，「家庭功能」即意指家中要有犧牲奉獻的女人；她們的無酬無休的「職業」被稱為「家管」，其實就是「國家不管」的意思，國家坐視其公民權、政治權、社會權受到全然的漠視。呂寶靜、陳景寧則指出，女人選擇照顧，就等於選擇了貧窮。為了照顧家人而放棄工作及收入的許多女人，甚至成為所得豐裕的家庭中的貧窮者。

如此我們看到，照顧工作，包括小孩、老人、殘障、病患，乃至平時家人的照顧，是人民生命的最基本需求，也是女人的最沉重負擔。在我們嘗試分析並呈現我國照顧工作的現況，以及它在整個國家／社會的架構上被擺置的位置之後，我們接著要問這

個重要的問題：照顧工作，這無論自由主義的公民權利，或馬克思主義的勞動論，都看不到的巨量隱形勞動，難道不蘊含著終極的基進潛能？我們有沒有可能尋求以國家政策改善、甚至承擔照顧工作，使它對供需雙方都更為友善？這樣的國家政策為何？對整體國家和社會可能發揮什麼影響？能否跟經濟的繁榮相容？藉著推動這樣的政策，婦運是否能夠擴大基礎，發展出普及結盟路線，使其訴求成為一般人民共通的訴求，發揮凝聚社會共識的效用，將長年困擾我們的政治動能，轉化為社會動能的暖流？

對於以上的問題，「女性、國家、照顧工作」研討會只提供了初步的探討，但我們相信，這是充滿動力的一個起步，將會開啓後繼的思考與行動。

研討會於一九九六年五月十一日，即該年母親節前夕，假台灣大學思亮館國際會議廳舉行，當天與會的婦運人士、社運人士、社區人士、學者、學生、一般民衆、台北市政府官員（包括市長）達三百人之多，他們熱烈參與討論，顯示照顧問題的迫切性，與女學會所提觀點的豐沛潛力。

兩個星期後，工作小組舉行最後一次討論會，商討研討會論文的修改與出版事宜。這是一次無比精彩的討論，甚至由於發言過於熱切、擁擠，而必須選出一人（周月清教授）負責維持發言秩序。討論的重點包括照顧工作機構化／去機構化之辯等等，而其中最主要的爭論點則在如何提出明確且適切的政策建議。當時有人嘗試建議：將照顧工作明確界定為應是「公部門的有酬工作」。這項建議馬上遭到強烈的質疑，這些質疑大致可分為四種，一是認為「政府越小越好」，二是認為「現在的政府夠爛了，不應

給它更多的資源，否則只會使它更爛」，三是認為「將照顧工作界定為公部門的有酬工作，會跟照顧工作現狀嚴重脫節，導致自說自話、窒礙難行的困境」，四是認為「照顧工作不僅應被界定為有酬工作，更應被視為專業工作」。這四項論題，具體而微的呈現了當今台灣政治／社會制度層面上理論與實踐的辯證關係。經過討論後，我們逐漸達成共識：女性權益——以及女性所照顧的所有弱勢者的權益——的保障必須依賴好政府執行，我們必須一邊促使政府變好，同時一邊使它落實女性權益的保障，其不二法門就是教政府承擔照顧工作，養成本能的習性，敏感於人民的需要，時時以照顧人民、滿足人民的需要為念，像媽媽一樣。

我們從基本上肯定傳統女人／媽媽的職責的重要性。如果說我們跟傳統觀念有什麼不一樣，那便是我們主張應該從「由女人做媽媽」變為「由國家／政府做媽媽」。

在前述共識的基礎上，我們通過決議，將照顧工作明確界定為「公部門的有酬專業工作」。而又為了顧及理想與現實的差距，我們決議有關安養、托育、殘障照顧之諸篇論文的寫作者，在其個別論文中可以就近、中、長程的考量，與各種措施的複雜、不確意涵，加以說明。至於如何將照顧工作從家庭、（地下）市場一步步移至「公」領域，其間的進程我們也將在本書的結論〈讓國家做人民的照顧者〉中嘗試加以說明。

理想與現實的差距，成了我們的一大考驗。在「女性、國家、照顧工作」研討會舉行完畢一整年之後，也就是工作小組開始工作的一年半之後，本書才得以出版，其間的拖延，充分顯示在今天的台灣，將照顧工作界定為國家與政府的職責，是多麼難以抬

上檯面的一條婦運／社運政策路線。而我們終於排除萬難將它付梓問世，則不僅顯示這條路線終究有著強勁的活力，也表明我們已下定決心面對社會的質疑與阻力，全力以赴。至於此條政策路線的家庭與人倫、經濟與財稅等等層面相關性，我們希望於不久的未來將能進一步提出分析與建議。

「女性、國家、照顧工作」研討會的籌備與舉辦，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尤其是主管婦女福利的第五科，給予我們人力和物力上充分的支援，特此致謝。我們不免深深期望，此次合作是一個充滿希望的起點，將導向女性與國家／政府的密切且互惠的合作，以及女人、男人和社會的三贏。

劉毓秀于 1997 年 8 月